# 关于易地扶贫搬迁总结【六篇】

来源：网络 作者：梦里寻梅 更新时间：2024-08-06

*异地扶贫是指将生活条件较差地区的贫困人口转移到其他地区，通过改善安置区的生产生活条件、调整经济结构、拓宽收入渠道，帮助被转移人口逐步脱贫致富。 以下是为大家整理的关于易地扶贫搬迁总结的文章6篇 ,欢迎品鉴！易地扶贫搬迁总结篇1　　按照党中央...*

异地扶贫是指将生活条件较差地区的贫困人口转移到其他地区，通过改善安置区的生产生活条件、调整经济结构、拓宽收入渠道，帮助被转移人口逐步脱贫致富。 以下是为大家整理的关于易地扶贫搬迁总结的文章6篇 ,欢迎品鉴！

**易地扶贫搬迁总结篇1**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扶贫开发和脱贫攻坚重大战略决策，深入贯彻“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和五大发展理念，全面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的决策部署，着力改善贫困地区群众生产生活条件，解决“一方水土养不起一方人”等地方贫困户生存发展问题，我区经过精准识别、评议、审核等程序，最后锁定易地扶贫搬迁户153户、512人。现将我区落实有关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全区锁定易地扶贫搬迁户153户、512人。涉及大幕乡、汀泗桥镇、官埠桥镇、马桥镇、\*\*奶牛场等5个乡镇(场)。集中安置点6个,分别是大幕乡广东畈集中安置点、大幕乡西山下集中安置点、汀泗桥镇大坪村西关集中安置点、八角邱集中安置点、官埠桥镇窑咀村集中安置点、\*\*奶牛场杨排洲集中安置点。

　>　一、基本情况

　　全区易地扶贫搬迁户153户、512人。截止目前，全区6个安置点均已开工建设，5个集中安置点主体工程基本完工。各乡镇（场）具体情况如下：

　　\*\*奶牛场17户54人，其中集中安置16户50人，分散安置1户4人。主体工程已完工,附属工程基本完工。

　　汀泗桥镇22户66人，集中安置20户61人，分两处安置；分散安置2户5人，主体工程已完工。

　　大幕乡72户273人。集中安置点49户198人，广东畈安置点正在进行附属工程建设，西山下安置点正在进行主体工程建设；分散安置23户75人。分散安置23户主体工程已完工。

　　官埠桥镇安置19户45人，集中安置11户20人，分散安置8户25人，主体工程已完工，正在进行附属工程建设。

　　马桥镇安置23户74人，集中安置点已取消，分散安置主体工程基本完工。

　>　二、下一步工作安排：

>　　一、要进一步加快西山下安置点主体工程建设进度，加快其他安置点的附属工程建设进度，明确时间节点和负责人，确保如期完成建设任务。

　　二、加强安全监管，确保工程质量。易地扶贫搬迁工作是政治任务，也是民生工程。各乡、镇、场要将工程监理贯穿整个工程建设，每个环节都要实施监管，严防偷工减料、以次充好。

　　三、要充分考虑易迁户帮扶措施。易地扶贫搬迁工作的最终目标是安居与乐业。各乡、镇、场要在易迁户精准帮扶和配套产业上下功夫，要根据易迁户实际情况进行政策叠加、树立发展信心，解决搬迁的后顾之忧。

**易地扶贫搬迁总结篇2**

　　今年\_局持续推进脱贫攻坚帮扶工作，扎实做好各项脱贫攻坚工作，顺利完成了脱贫目标任务，现将我局脱贫攻坚帮扶工作总结如下。

　　>一、加强领导，压实帮扶工作责任

　　开展结对帮扶工作是落实科学发展观，提高资源利用效率，协调地域经济发展的有效形式。我局始终把结对帮扶工作作为全局工作中的一项重要工作，积极开展帮扶工作，不断创新帮扶工作机制。年初我局把扶贫工作列入局重点工作，对全年的脱贫攻坚帮扶工作进行专门研究和部署，明确了分管领导主抓此项工作，责任落实到人，并按照“五个一”帮扶机制的要求，严格落实派驻干部的工作经费和待遇保障。工作中我们坚持做到有组织领导、有实施方案、有检查督导;坚持做到落实任务、落实责任、落实资金，倾情倾力，认真对待和落实帮扶工作。

　>　二、组织保障，强化基层帮扶

　　开展基层干部感恩奋进、廉政自律等教育，在脱贫攻坚工作中自觉发挥带头引领作用;进一步深化干部结对帮扶工作机制，强化干部结对帮扶工作;强化基层建设，开展结对联建，使其成为带领群众脱贫致富的坚强战斗堡垒。

　　>三、认真谋划，真抓实干，做好脱贫帮扶

　　我局紧紧围绕帮扶工作责任目标，认识到位，行动迅速，措施扎实，充分发挥我局职能优势，有针对性地制定帮扶措施，对有劳动能力的贫困对象给予其生产就业扶持，并做好劳务输出联系工作。不定期组织农、林业等专家到村对农户进行核桃、花椒、苹果、黄果柑等经果林栽种和管护技术培训，提高生产技术水平、创业就业能力，从而促进农民的增收致富。

　　加大对产业种养殖方面的技能培训，鼓励青壮年劳动力学习技能，更好地带动地方产业发展;在全村范围内开展创业、创新等职业技能培训，实现劳动力转移，提高劳动者素质，增加村民就业，增加经济收入。加大对各项扶贫政策的宣传指导，帮助贫困户熟悉各种惠农惠民政策，帮助贫困户更好地利用惠农惠民政策发展经济。

　　我局将继续深化帮扶力度，拓宽帮扶途径，增强帮扶实效，巩固帮扶成果，以促进农民持续稳定增收为重点，继续做好“部门单位帮村，干部帮户”工作，进一步健全长效帮扶机制，努力发挥本局职能优势，实现农业增产、农村增效、农民增收，促进区域经济发展。并将认真总结经验，弥补不足，采取行之有效的工作措施，团结和带领干部群众，同心同德，为实现\_村贫困人口脱贫致富目标而努力奋斗。

**易地扶贫搬迁总结篇3**

　　时光荏苒，岁月如梭。过去的一年，在单位领导的正确领导和关心帮助下，在全体同事的大力支持下，本人能正确认识自我，立足本职岗位，目标明确，较好的完成了领导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现将一年来的工作总结如下：

>　　一、学习方面

　　一年来，我始终把学习放在重要位置，努力在提高自身综合素质上下功夫，在做好本职工作的同时，积极参加局机关组织的各项集体活动，积极参加单位组织的各种学习、培训及活动，摘抄学习笔记20余万字，撰写个人学习心得体会3余篇，结合自己工作实际，认真查找工作上、思想上的不足与差距，转变思想、更新观念，树立科学观念，以适应新时期新任务的要求，为工作全面有序良好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使我进一步开阔了视野，提高了自身理论基础水平，努力做到在思想上、认识上同单位价值观保持一致、始终保持与时俱进的精神状态。

　>　二、工作方面

　　脱贫攻坚是全国上下一项重大政治工作，易地扶贫搬迁工作是其中非常重要的一项。一年来本人认真研读上级政策文件，准确领悟文件精神，站在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角度，以群众搬迁入住为抓手，产业帮扶为途径，脱贫致富为目的，实现了全县1305户4121人全部入住。本人包抓官庄和胡家庙两镇的易地扶贫搬迁工作，全年同两镇联系上百余次，完成了入户调查走访，填写资料87份，三项协议的签订审核工作全面落实，261份三项协议一一审核，及时查找签订中存在的问题，实现三项协议无差错。

　　去年，全省开发了省级易地扶贫搬迁信息系统，按照省上对信息录入的硬件要求，在单位财力条件不具备的前提下，本人克服困难，想办法借用亲人手机，深入全县14个镇办（中心）开展搬迁户信息录入工作，仅仅2周时间完成了全部工作任务，该项工作在全市排位在前。

　　精心管理和使用好易地扶贫专项资金。全年共计拨付14个新建安置点建房补助资金和基础设施建设资金11422万元，对工程进度和工程资料审核40余套，确保资金和工程量相符。全年迎接各级审计4次，撰写资金使用情况汇报2万余字，搜集印证资料，全力做好解释工作，实现了审计结果没问题。花费20多天时间，加班加点对资金进行省级信息系统录入。8月份，按照省移民集团要求，本人参与专项资金向县扶贫公司移交工作，共计移交拨付明细21份，移交总台账3份，参与修订《淳化县易地扶贫搬迁资金使用管理办法（试行）》，为后续资金的拨付使用实现了平稳过渡。

　　做好信息报送和新闻报道工作。全年编写新闻报道10余篇，全部被网站和媒体采录。其中省级报道1篇，市级报纸报道1篇，市局网站上传发布8篇。为全局新闻报道目标任务的实现贡献了自己的力量。

　>　三、作风纪律廉洁

　　    始终把不断提高自身修养和思想品德建设当做头等大事来抓，始终保持着正确的人生观、价值观和政绩观。对待家人和身边的同事同样严格要求，不利用职权为自己和他人谋取私利，搞特殊化，做到了正己正人，以身作则。始终把廉政建设作为立身之本，把其贯穿于各项工作中，做到了反腐倡廉常抓不懈，拒腐防变警钟长鸣。为了时刻警示自己，抓好自己的廉政建设工作，经常认真审视自己，查摆问题和不足，及时总结回顾。通过反省，有力的促进了个人修养的不断提高和工作能力水平的进步。

　>　四、存在问题及新年计划

　　一年来，本人能受岗敬业，团结同志，但也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表现在：有些工作还不够过细，有待于加强，自身素质有待进一步提高，服务意识有待提高等。在今后的工作中，我将会尽力弥补这些缺点，全面提高自身的综合素质、业务水平。

　　新的一年意味着新的起点新的机遇新的挑战，旧宅基地腾退工作任务艰巨，我本人坚信，在局领导的正确领导下，在全体移民办干部的大力团结下，撸起袖子加油干，早日完成旧宅基地腾退复垦工作，为增减挂项目挂牌交易创造先决条件。同时，我将更加勤奋的工作，刻苦的学习，努力提高文化素质和各种工作技能，进一步加大工作力度，改进工作方法，我会更加努力做好2024年各项工作任务，争取使各项工作开展得更好，在平凡的工作岗位做出不平凡的业绩，争取为单位的发展做出更大的贡献！

**易地扶贫搬迁总结篇4**

　　我市认真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扶贫开发工作的各项决策部署，严格执行省扶贫办、省发改委关于易地扶贫搬迁工作的各项政策文件要求，紧紧围绕“搬得出，稳得住，能致富”工作宗旨，严格对标政策要求，精心组织，精准发力，统筹推进全市易地扶贫搬迁工作。对“一方水土养不起一方人”地区的贫困人口，实行搬迁移民扶贫工程，做到安居与乐业并举，搬迁与脱贫同步。现将2024年我市易地扶贫搬迁工作总结如下：

>　　一、基本情况

　　 (一)计划执行情况

　　1.对象确定。我市通过县、乡（镇）、村等会议讨论、公示公告等形式,将在边远深山、自然条件恶劣、生态环境脆弱、自然灾害频繁、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供给短缺等地方划分为搬迁区域,并将居住在搬迁区区域范围内的建档立卡贫困户进行摸底调查,坚持“农户申请、村级审核、乡镇审查、县级审批、公示公告”识别程序,我市2024年易地扶贫搬迁建档立卡对象980户3985人,做到搬迁对象精准识别。

　　2.计划执行情况。根据搬迁群众的搬迁条件和搬迁意愿,科学合理布局县、乡、中心村三级安置点,搬迁对象采取集中安置与分散安置相结合的方式安置。2024年集中安置点共13个,共安置3985名搬迁群众，分布在广昌、乐安、宜黄、资溪4县，所有搬迁户已全部搬迁，入住率为100%。

　　3.系统标识与录入情况。我市在国办系统意愿标识980户3985人,并相应做了人口的自然增减。国办系统受益户标识980户3985人，录入情况和实际搬迁一致。

　　(二)专项资金使用与管理情况

　　我市易地搬迁项目总投入按人均5.775万元计算为59084.025万元，其中建房补助按人均不低于2万元进行补助，剩余资金全部用于安置点的基础设施建设、公共服务设施、后续就业产业扶持。通过每月的资金调度和督促，搬迁县对资金使用和管理进行自查自纠，核实资金使用情况，我市基本做到资金来源清楚、支出合规、管理符合要求。截止12月25日，个人补助资金已全部拨付到位，部分搬迁县的基础设施建设资金待项目评审合格后拨付到位，对于搬迁结余资金将全部用于安置点贫困户后续扶持产业发展。

　　(三)安置项目的工程建设情况

　　我市安置点建设严格执行项目管理“四制”要求,项目建设基本程序全部到位,工程项目全面竣工并验收合格。2024年，全市“十三五”建设易地扶贫安置住房980套,对于因自然死亡等原因出现的空置安置房已采取由县投资公司进行回购或纳入到安置点管理服务中心办公用房等方式进行整改到位。

　　(四)后续帮扶措施落实情况

　　我市把易地扶贫搬迁作为打赢脱贫攻坚战、提升贫困群众民生福祉的重点和关键，全力推进精准搬迁、精准脱贫，确保搬迁群众搬得出、稳得住、能致富。全市建档立卡搬迁人口980户3985人中,100%落实了后续帮扶措施。

　　(五)社区管理服务的开展情况

　　全市54个集中安置点均设置了管理服务中心,配备管理和服务人员，各管理服务中心相应的与所在乡镇民政、扶贫、学校、供水、供电、派出所等站所对接，确保搬迁群众在家门口能办好事。崇仁县、南城县等分散安置的，为确保搬迁户满意，精准享受到社会公共服务，采取以乡镇村、组干部以及驻村帮扶干部为服务联络人，村学校、卫生所、便民服务站等为主要的服务平台，若干名联络人挂户进行多对一的精准帮扶，及时掌握搬迁户诉求和生产生活需求，竭力做好管理服务工作，解决搬迁户的后顾之忧。

　　主要做法

　　思想认识到位

　　我市根据易地扶贫搬迁工作由项目建设向后续扶持转变的形势要求，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加强组织领导，大力宣传易地扶贫搬迁工作重要性和必要性,使广大干部群众充分认识到易地扶贫搬迁是助力贫困户“挪穷窝”、“挖穷根”,从根本上改善贫困户生产生活条件,稳定实现“两不愁、三保障”目标最直接、最有效的途径。对于少数搬迁户普遍存在故土难离,穷家难舍,安于现状的思想,则着力宣传搬迁目的意义和各种优惠政策,分析利弊,讲透道理,算账对比,讲清得失,使搬迁户在思想上做好搬迁前各项准备,在行动上与政府推动协调统一,变政府要我搬,为我主动要搬。

　　工作程序到位

　　在搬迁对象确定、组织实施等各个环节,充分调动搬迁户主观能动性,做到对象审核、政策宣传、措施落实、公示公告、项目监督、资金审核等工作程序全面落实到位,实行阳光操作,公正透明。

　　政策落实到位

　　深刻把握并严格执行易地扶贫搬迁政策要求,切实做到“三不”:

　　1.搬迁对象不错选。紧紧瞄准建档立卡贫困人口,确保建档立卡系统搬迁对象精准标识到位,做到符合条件的应搬尽搬、不合规定的坚决不搬。严格执行“农户申请、村级初审、乡镇审核、县级审批、签订协议(搬迁安置、面积控制、旧房拆除)”五道工作程序,对不符合搬迁条件的,坚决予以清退并签订《放弃搬迁承诺书》。在全市范围内组织开展了搬迁对象范围及系统信息大排查,逐点逐户逐人进行核实,重点核查搬迁范围是否符合要求,享受政策是否符合规定。

　　2.住房面积不超标。我市坚决守住建档立卡贫困户人均住房面积不超过25平方米的底线，本着实用、节约和贫困户买得起的原则，根据贫困户家庭人口数量，在安置房的户型上做到合理设置，主要建设有50平方米、75平方米、100平方米等户型，其中又以75平方米的户型为主。这样，既不增加贫困户购房负担，又能够确保贫困户住上安全、舒适的新房。

　　3.搬迁入住不举债。在控制住房面积、加大补助力度上下功夫,确保全市建档立卡搬迁户户均建房自筹控制在1万元以内。统规统建安置住房,平均造价在1200元/㎡左右,建档立卡搬迁户购房只需自筹1万元就可搬迁入住;统规自建安置点及分散自建的安置住房,建房平均造价为700—800元/㎡,按照建档立卡搬迁户建房每人不低于2万元的政策补助标准,保证自建住房的搬迁户自筹资金不会超过1万元。

　　（四）质量保障到位

　　1.科学规划选址。在充分尊重搬迁户意愿的基础上,我市“十三五”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选择是以“基础设施好、公共服务优、后劲发展强”的工业园区、乡镇集镇、中心村作为搬迁安置地,为贫困户搬迁入住后提升生活水平,实现稳定脱贫可持续发展创造条件。经检测,所建的集中安置点均不存在地质灾害隐患。

　　2.确保工程质量。我市本着统建统管、节约成本的原则，在安置房建设模式上，采取公开招标建设和理事会统一建设相结合的模式进行。县工业园区移民安置点，采取公开招标方式确定承建单位；乡镇、中心村安置点，采取“理事会管理、搬迁户操作、技术员监督、乡镇协调”的管理方式,确保了工程材料合格,房屋质量达标。

　　3.房屋竣工验收。对所有搬迁户自建房在拨付补助资金之前,均组织了相关部门技术人员对新建安置房进行现场检测验收和质量把关。

　　（五）全面落实后续巩固提升

　　1.保障后续帮扶。本着“搬迁是手段、脱贫是目的”的工作理念,全市所有搬迁户均落实了党员干部一对一结对帮扶措施,建立了后续帮扶工作台账,实行差异化有针对性帮扶。坚持做到有劳动能力且较强的,则引导其发展产业或就业务工,实现稳定增收;劳动能力较弱的,则通过安排扶贫公益岗位或根据其能力和喜好安排从事简易轻松就业岗位解决稳定增收;对于特困搬迁户,则实行兜底保障。据统计,常年发展产业1307人、常年就业务工1169人,资产收益扶贫1131户，特困搬迁户兜底保障378人。

　　2.保障培训就业。围绕“一户一人就业”的目标,在春节期间组织开展园区企业与搬迁户招工就业对接活动,专门组织搬迁户到工业园区工厂企业进行现场参观感受,全面落实搬迁户有就业意愿人员实现就近务工,做到“就业务工与照顾家人”两不误。出台优惠政策,引导园区企业开发扶贫公益性岗位,优先安排搬迁就业困难对象,确保搬迁后就业有门路、增收有渠道、脱贫有保障。同时,加大搬迁对象技能培训力度,提高劳动技能;制订各类扶持政策,支持有能力搬迁对象自主创业,鼓励以创业带就业。

　　3.保障公共服务。立足打造服务优良的易地扶贫搬迁安置小区,全面提升公共服务功能。如乐安县厚发搬迁安置园按照时间节点全力推进学校、医院、文化活动中心等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安置区的水电路、闭路电视、门禁系统、天网工程等基础公共设施，已实现全面覆盖。

>　　三、下一步工作打算

　　（一）进一步加强整改力度。针对中央巡视整改、“夏季提升”整改及国家发改委反馈和自查的问题,进一步要求搬迁任务县对照“江西省易地扶贫搬迁问题自查清单”（20条）进行逐乡逐点逐户全面排查，并建立后续帮扶排查台帐，做到每个安置点必查、每一户必筛、每一人必核，逐一排查,不留死角,把问题梳理到户到人,建立问题整改清单，把整改举措细化到户到人,把责任明确到单位到人,确保所有问题切实整改到位。

　　（二）进一步加强后续帮扶工作。严格按照《关于进一步做好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工作建立健全长效机制确保搬迁贫困户稳定脱贫的实施意见》（赣扶字〔2024〕16号）精神，进一步落实建档立卡搬迁户后续帮扶工作，因人因户施策，做好技能培训、就业对接，外出务工组织引导，着力开拓就地就业岗位，确保有劳动力家庭至少有1人实现就业，确保建档立卡搬迁户稳定脱贫。

　　（三）进一步加强拆旧复垦力度。一是严格落实易地扶贫搬迁拆旧复垦工作要求，紧密结合土地增减挂钩项目相关政策，抓紧制定易地扶贫搬迁拆旧复垦工作方案，明确时间节点，细化工作举措，落实责任单位，督促拆旧复垦工作滞后的搬迁县加快工作进度，妥善处理好搬迁群众在搬迁过度期的生产生活问题。二是根据搬迁户家庭情况及子女教育情况给予搬迁户预留一定的旧房拆旧过渡期，在搬迁户搬迁入住新居后计算日期，给以搬迁户1年的过度期限，原则上不超3年；对于搬迁户不安全住房执行立即拆除；对于兄弟、邻里共墙由乡镇组织认定，上交村集体，对旧房进行封存、作为村生产业性用房处置。

　　（四）进一步加强社区管理。严格落实《关于加强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社区管理服务工作的通知》（赣扶字〔2024〕2号）精神，强化社区管理，切实做好搬迁群众户口迁移、子女教育、医疗保险、养老服务、自主创业等工作，不断提高服务能力和水平。同时加强搬迁社区党建工作，充分发挥党组织在组织群众、发动群众、引领群众勤劳致富、自主脱贫的核心作用。

**易地扶贫搬迁总结篇5**

　　“十三五”期间，我局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工作思路,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依法履行“经济体检”功能，主动作为，担当尽责，狠抓落实，各项工作取得了新的进展，更好的发挥了审计监督助推全县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的作用。

>　　一、“十三五”期间主要审计工作

　　“十三五”期间，我局紧紧围绕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大局，认真贯彻落实上级审计工作会议精神，进一步加大对重点领域、重点资金、重点部门的审计监督力度，审计工作都取得了良好成效。

　　（一）加强财政资金审计。围绕构建财政审计大格局，进一步拓展预算执行审计的广度和深度，对县本级财政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财务收支情况进行了审计。重点审计了预算编制、调整、预算收支执行和预算平衡情况，国库集中收付等财政管理制度执行情况。关注“三公”经费和会议费、培训费管理使用情况；关注财政存量资金规模和结构、政府资产负债、财政转移支付情况等。2024年开展了县级财政一级预算单位2024年度部门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全覆盖审计，涉及53家一级预算单位，有效的做到了全县所有一级预算单位的审计全覆盖。

　　（二）加强民生项目资金审计。按照上级业务部门的统一安排部署，组织开展了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跟踪审计、“一卡通”资金审计、新型农村医疗基金、城镇医疗保险、扶贫资金项目审计、易地扶贫搬迁审计等全国、全省和全市统一组织的审计项目。通过审计，深入查找了各项惠民政策在贯彻执行当中存在的问题，促进了国家各项政策措施落实到位。

　　（三）加强重大政策措施跟踪审计。重点关注去产能、去库存、去杠杆、降成本、补短板任务落实，以及推进新型城镇化、精准扶贫等领域政策措施的贯彻情况和效果。通过加强政策跟踪审计，及时发现在具体部署、执行进度、实际效果等方面的问题。把群众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专项资金作为审计工作的重点，对“十三五”农村公路工程、巩固退耕还林成果、清理拖欠中小企事业帐款、“减税降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资金和捐赠款物专项审计方面等国家重大政策措施落实情况开展跟踪审计。

　　（四）加强经济责任审计。受县委组织部委托，对领导干部开展了经济责任审计，重点审查了领导干部任职期间单位资金、资产管理制度是否完善，审查领导干部任职期间是否存在违规发放津贴补贴现象，是否发生资金截留挪用、私设“小金库”等问题。通过审计，增强了领导干部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和财经纪律的意识，促进了领导干部依法行使权力和履行职责，提高了财务管理水平和能力。“十三五”期间，对10个单位15名领导干部进行了任期经济责任审计。

　　（五）加强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审计。加强对财政性资金投入的重点工程、重点项目的监督检查，对县教育项目、交通运输项目、农村饮水安全、县扶贫项目、城镇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等政府投资建设项目的竣工决算或结算进行了审计，有效促进项目建设资金安全运行。

　　（六）严格执行审计“一盘棋”的工作安排。从2024年全省实施审计“一盘棋”，我局共抽派42人次参加省、市组织实施的16个审计项目。仅2024上半年有9人次被抽调参加审计厅、市审计局统一组织的5个项目。

　　（七）扎实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和“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活动。按照县委安排，开展了“两学一做”和“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活动，将学党章党规、学习近平总书记重要系列讲话精神、学准则、学条例、学业务、学法规与当前审计业务工作同部署。组织全体干部进行革命传统教育，全体党员干部重温入党誓词。结合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认真梳理存在的问题，提出具体的整改措施，建立了整改台账，划定了整改时限，明确了整改责任，并狠抓整改落实。围绕“守初心、担使命，找差距、抓落实”的总要求，把学习教育、调查研究、检视问题、整改落实贯穿全过程，做到不忘审计初心，牢记审计使命。

　　（八）加强机关管理，提升审计工作效率。严格实行审计项目审理制度，每一个审计项目都要经过审计组长审核、分管领导复核、审理机构审理，对审计程序和质量认真把关，确保审计程序合法、定性准确、处理处罚适当、审计建议有针对性和操作性。建立了审计整改报告制度，要求被审计单位在规定时间内向审计机关报送整改落实情况报告，包括审计决定的落实情况、审计建议和意见的采纳情况以及采取的整改措施等。

　　（九）加强班子建设和干部队伍建设。认真贯彻民主集中制，从严落实“三会一课”、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党员民主评议等制度，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强化党组政治责任，切实履行好党组职责。严格执行《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若干准则》，主动适应从严治党的新常态，把严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放在首要位置，认真贯彻“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和“末位表态”等制度。抓培训提升全员综合能力，采取集中学习与自学相结合、学习培训与实践应用相结合的方式，加大审计人员的教育培训力度，不断提高业务能力和综合素质。

　　（十）扎实做好脱贫攻坚工作。根据县委、县政府和县脱贫攻坚总指挥部的要求，围绕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发挥审计职能作用。关注各部门贯彻落实产业扶贫、金融扶贫、教育扶贫、异地扶贫搬迁等政策措施的进展和效果。我局帮扶木瓜镇英台村，三年来实施了核桃种植300亩；协调了贫困户养牛扶贫项目1个，资金124.64万元；争取财政“一事一议”项目修建沙湾通组公路建设1.2公里；2024年向有关部门帮助英台村争取群众文化广场建设和公路路灯等建设项目2个；3年支持资金物资约17.2万元发展农业产业和村级阵地建设。加强扶贫审计整改的检查力度和对被审计单位跟踪督促，促进扶贫审计问题整改落实，巩固整改成果。共配合实施项目4个，发现问题61个，已完成整改。

>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

　　回顾过去的工作，我们也清醒的认识到，全县审计工作中仍然存在一些不足：一是审计全覆盖任务重，人少事多矛盾还未得到较好改善；二是审计技术方法还需要进一步改进和创新，在运用推广大数据和信息化审计手段提高工作效率方面还需进一步加强；三是个别部门和单位对审计查出问题重视不够，致使部分审计发现问题整改进度缓慢。

>　　三、“十四五”工作思路

　　（一）指导思想。“十四五”期间，审计工作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审计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和李克强总理的讲话要求，按照县委、县政府和县委审计委员会的安排部署，依法全面履行审计监督职责，充分发挥审计服务县域经济发展的作用。

　　（二）总体目标。紧紧围绕上级审计机关的总体部署和县委、县政府的工作要求，解放思想，改革创新，适应审计新形势，进一步健全审计监督管理体制，完善审计工作机制，形成有利于创新发展的审计制度优势，对公共资金、国有资产、国有资源和领导干部履行经济责任情况实行有步骤、有重点的审计全覆盖，做到应审尽审、凡审必严。

　　（三）主要任务。围绕总体目标，积极开展政策落实跟踪审计、财政审计、民生审计、经济责任审计及资源环境等审计，更加有效地发挥审计的保障和监督作用。

　　一是强化财政预算执行审计。进一步强化预算执行审计，将公共资金全部纳入审计监督，对预算资金分配使用进度和效果实行全过程监督。关注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国务院“约法三章”贯彻落实情况，关注财政支出绩效，促进整合专项、盘活存量、用好增量、优化结构、深化改革、提高绩效。要加强对“三公”经费支出和会议培训费、协会和企事业单位管理情况、机构编制情况加强审计监督，促进厉行节约和规范管理。通过对县级财政管理、部门预算执行等情况的审计监督，注重从体制机制上提出解决问题的对策建议。二是加强重大政策落实跟踪审计。持续开展对重大政策措施和宏观调控部署落实情况的跟踪审计，突出不同时期、不同地域政策落实跟踪审计的重点，发挥政策落实“督查员”作用。进一步落实责任，力求打通政策落实“最后一公里”，服务我县经济健康发展。三是加强民生资金项目审计。在审计项目安排上，优先安排民生资金项目审计，全力维护群众的根本利益。有效加强对扶贫、救灾、保障性安居工程、农村饮水、交通设施、公共卫生服务、拆迁补偿、环境生态保护等重点资金、重点项目的审计，确保党和政府的惠民富民政策不折不扣落到实处。四是加强经济责任审计，规范权力运行。全面推行党政主要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同步审计，结合政府职能转变和权力清单制度，突出审计重点，实事求是地界定责任、作出评价。加强对资金分配、项目审批、招投标、国有资产处置、土地和矿产资源交易等重大决策环节的审计，促进各级领导干部依法行政，确保权力规范运行。五是加强计划内政府投资项目审计。围绕提高投资绩效，加强对政府投资项目、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等方式建设的公共工程项目审计，审计重点向绩效评价和决算审计转移，确保重点项目审计监督全覆盖。六是积极探索和运用好大数据审计。加强业务培训，运用“大数据”和计算机审计技术，实现县级部门预算单位审计全覆盖。根据中央审计委员会《关于深入推进审计全覆盖的指导意见》精神，按照省审计厅、市审计局的工作部署安排，结合实际制定切实可行的实施方案。

　　（四）工作措施。一是实施审计“两统筹”，全面提升审计监督效能。强化与部门、单位之间横向协作，充分共享信息数据和审计成果，积极构建政府审计、社会审计、内部审计“三位一体”审计工作格局。二是坚持依法审计，全面提升审计工作质量。牢固树立法治意识、程序意识、证据意识，严格按照程序开展工作，始终做到依法文明审计。三是勇于改革创新，全面提升信息化运用能力。将大数据应用贯穿到审计全过程，积极探索开展大数据审计，发挥大数据支撑精准审计和宏观分析作用，努力实现实时监控、动态监测的联网审计，推动大数据审计普及化。四是强化问题整改，全面提升审计整改成效。进一步加强与被审计单位的沟通，压实被审计单位整改主体意识，积极督促制定整改措施、规范内部管理。建立和完善审计整改清单制度、销号制度、回访制度等，推动审计整改工作规范化和常态化。五是履行主体责任，做到全面从严治党与审计工作同步提升。坚持把全面从严治党与审计业务工作同安排、同推进、同落实，建立“不忘初心、牢记使命”长效机制。紧紧围绕新时代机关党建总要求和党支部建设标准化各项规定，推动机关党建与业务工作有机融合，做到“审计工作到哪里，党建工作就延伸到哪里”，以良好的审计业绩彰显党建工作成效。六是加强审计队伍建设。加强作风建设，认真履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严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增强“四个意识”，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与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　　四、2024年审计工作思路

　　按照县委、政府的统一部署，结合桐梓实际，发挥好审计监督作用，把好政策落地、项目建设、资金使用等方面工作，助推县级经济社会发展。

　　一是抓好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等各项工作。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党的政治建设的重要指示精神，增强党员干部“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履行好审计监督职责，更好地发挥审计在党和国家监督体系中的重要作用。

　　二是围绕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情况。跟踪好新增财政资金直达市县基层直接惠企利民情况专项审计、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减税降费等政策落实情况，依法监督专项资金的使用及重大政策的贯彻执行情况。

　　三是按照计划开展好审计工作。按照上级审计机关工作要求，完成好年度审计项目，加强审计项目管理，提高审计项目质量。推进“两统筹”，适应全省审计“一盘棋”，真正做到“一审多项”“一审多果”“一果多用”。

　　四是发挥好审计监督作用。加强对审计发现具体问题的汇总研究、分析判断、归纳提升，查出问题背后的体制障碍、机制缺陷、制度漏洞等“病灶”，提升审计建议的针对性、可操作性和前瞻性，做到既“查病”，又“治已病”和“防未病”，更好地发挥审计在国家治理中的作用。

　　五是加强审计队伍培训和作风建设。采取以审促改、以会代训等多种形式，不断加强全局审计干部廉政教育培训，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省市县有关规定精神，强化审计组廉政纪律执行，认真落实“四严禁”、“八不准”的审计工作纪律要求，牢固树立依法审计理念，努力打造一支建设信念坚定、业务精通、作风务实、清正廉洁的高素质专业化审计干部队伍。

**易地扶贫搬迁总结篇6**

　　2024年围绕“建房、搬迁、就业、保障、配套、退出”六个关键环节和“搬得出、稳得住、能致富”四个目标，周密组织、精心实施，现将2024年易地扶贫搬迁工作总结如下。

>　　一、基本情况

　　板栗村集中安置点：规划总用地面积11420平方米，拟安置易地扶贫搬迁户34户、141人，均为建卡贫困户。规划建设安置住房共34套，其中安置住房3525平方米，生产性辅助用房112平方米，配套完善安置点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建设文化站605平方米、幼儿园800平方米、议事大厅300平方米、篮球场741.8平方米等公共服务设施；流转菜园地20亩。工程总投资1504.00万元，其中工程费用1299.67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204.33万元。资金来源为农户整宗地收益退出资金180.0万元，农户自筹资金20.0万元，易地扶贫专项补助资金1304.0万元。项目于2024年10月份开工建设，目前有序推进中，预计2024年2月完工。

　　坡坪村集中安置点：规划总用地面积13496.19平方米，拟安置易地扶贫搬迁户26户、86人（均为建卡贫困户，规划建设安置住房26套共2350平方米。）配套完善安置点配套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等，其中：建设安置点内部道路360米（含配套综合管网、路灯照明工程）；建设议事厅200平方米、篮球场645平方米、广场1561.17平方米等公共服务设施；配套进行后续产业扶持、旧房拆除及宅基地复垦、迁出区生态恢复等。工程总投资为974.13万元，其中工程费用850.59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123.54万元。资金来源为易地扶贫专项补助资金818.33万元；群众自筹17.80万元；房屋整综地收储138万元。项目于2024年11月份开工建设，目前有序推进中，预计2024年4月完工。

　>　二、主要做法

　　（一）坚守自愿底线，精准锁定搬迁对象。坚持把“群众自愿”作为工作底线，充分尊重搬迁群众意愿，不搞强迫命令，引导群众自力更生、主动搬迁。同时，扣准“第一颗纽扣”，在识别程序上不少一环，公开宣讲政策，公开评议对象，公示评议结果，把知情权、评议权、监督权交给群众。

　　一是强化宣传工作。采取进村入户、召开群众会、集中组织学习、悬挂标语、发放资料等多种方式，广泛宣传搬迁政策，确保家喻户晓。组织搬迁户到安置点参观、监督，帮助群众算清搬迁家账、发展账、脱贫账，并介绍入住后的产业规划，做到一户一策，让群众做搬迁的明白人。

　　二是精准识别对象。始终把精准识别搬迁对象放在首位，对所有搬迁对象户信息进行严格比对，坚决清理不符合条件的搬迁对象，防止出现“不该搬迁的要搬迁”、“应该搬迁的不搬”、“不想搬的被搬”等现象。

　　三是规范识别程序。严格按照选定搬迁对象目标区域、群众申请、入户核实等规定程序，组织第一书记、驻村干部、村干部，深入村组和贫困户家庭，对搬迁对象户进行严格识别和筛查，锁定搬迁对象。

　　四是落实发展措施。再次精准识别后，与搬迁贫困群众面对面摸清其家庭情况，并一道共同制定切实有效的后续脱贫计划，编制具体、有效的后续就业保障措施，确保务实推动搬迁就业保障到户、到人、到就业岗位。

　　（二）坚持精准务实，科学编制搬迁规划。始终把规划编制摆在重要位置，在深入调研、摸清底数的基础上，组织编制芦塘乡易地扶贫搬迁实施规划，做到安排到点、落实到户。

　　一是坚决守住“两条红线”。坚持“保障基本、基本保障”，坚守“建卡贫困人口搬迁建房户均负债不超过1万元、人均负债不超过2024元”和“建卡贫困人口搬迁建房面积人均不超过25平方米”两条红线，不搞豪华装修，确保建成的房子有人住、当年建设当年住。同时对深度贫困、无力建房的特殊建卡贫困户采取“兜底”搬迁，实施“交钥匙”工程，实现“零负担”拎包入住。

　　二是立足“四好三美”目标。综合考虑搬迁群众生产生活需要，优化模式，创新方式，因地制宜推进搬迁住房、配套设施建设，确保搬迁群众安心、舒心、放心入住“质量好、风貌好、环境好、配套好”的“四好”搬迁住房。将易地扶贫搬迁作为系统工程进行统筹谋划，切实提高搬迁质量和水平，使搬迁安置地成为“生态美、产业美、生活美”的“三美家园”。

　　三是充分征求群众意见。始终尊重搬迁群众意愿，让群众全程参与，坚持搬迁对象让群众评、安置去向让群众选、规划设计让群众议、分配方案让群众定，充分发挥群众的主体作用，保障了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

　　（三）创新建设机制，确保工程质量进度。坚持扶贫与党建“双推进”，把支部建在工地上、建在群众中，筑牢战斗堡垒，做到征地、搬迁、建设、监理一盘棋，确保政策落地、工程质量好。

　　一是强化支部引领。充分发挥驻村工作队和村支两委的作用，加强对群众的教育引导和工程建设监管。结合“两学一做”专题教育，组织党员集中学习，引导党员协助做好政策宣传和矛盾纠纷调处等工作。同时，督促指导施工单位将党支部健在工地上，发挥党员作用，以党的建设助推工程建设。

　　二是支持群众监督。组织搬迁农户通过开会推荐5名威望较高、处事公正、群众认可、熟悉建筑的搬迁户代表，成立了芦塘乡易地搬迁集中安置点建设工程自主管理委员会，全程参与选址、规划设计、协调服务、质量监管、资金监管、督促进度、房屋分配等工作，切实保障了搬迁农户的合法权益。

　　三是压实工作责任。落实乡长为安置点建设的第一责任人，主抓亲管、强力推进。要求每天跟踪督促安全质量和进度，施工单位倒排工期、挂图作战、按图销号，在确保安全和质量的前提下加快推进工程建设。同时每周召开一次现场推进会，建立工程进度“半月报制度”，确保了工程建设顺利推进。

　　>三、下步工作打算

　　（一）加强目标管理。一是盯紧时间节点。按照目标要求，对表算账、挂图作战、挂牌督办，确保2月底前完成第一批安置房建设。二是紧盯关键环节。围绕“建房、搬迁、就业、保障、配套、退出”六个环节，周密组织、精心实施，具体到每一点、每一户，倒排工期、环环紧扣，有力有效的推进工作。三是紧盯工程管理。强化合同管理、材料管理、队伍管理、安全管理，严格执行批准的建设方案、施工图、投资概算和相关规范，确保建设质量过硬。

　　（二）科学组织施工。一是加快工程进度。科学精细组织工程施工，合理调整思路、摆布力量，提高工程施工管理技术水平，抓紧房屋主体施工、室内装修和环境打造，确保工程进度。二是严格工程质量。加强施工现场全程监督管理，强化工程设计、施工、交付使用等环节质量监管，杜绝偷工减料、降低建设标准等现象。三是强化群众监督。积极发挥自管委的作用，切实保障搬迁群众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对工程项目概况、资金来源、建设进度、监督部门及受理方式等就近公示，接受监督。

　　（三）落实后续措施。一是尽快分房入住。细致耐心地做好群众工作，尽快组织搬迁农户抓阄选好分房，待房屋建成后尽快搬迁入住。二是落实后续扶持。实施安置点后续扶持计划，尽快为搬迁户落实菜园子地。三是完善档案资料。完善易地扶贫搬迁相关档案资料，及时查漏补缺、举一反三，确保数据信息准确无误，确保经得起历史检验。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